

# 商城县法院开展金秋助学捐款活动

本报讯(柳健)“刘书记,我是横山村村民李继英,我的孩子考上了高中,但家里太困难,学费我们实在拿不出来,没有办法,才给你打这个电话。”接到电话后,商城县法院驻金刚台镇横山村第一书记刘玉生立即来到贫困户李继英的家里,面对一贫如洗的

家庭和孩子渴望求学的眼神,刘玉生深深感到,对于孩子而言,能改变自己命运的上学梦似乎只有一步之遥,却又似乎相隔千里。

为了孩子们的梦想,为了明天的希望,商城县法院精准扶贫工作队与商城县法院团支部联合发起倡议,在8月17日至8月26日期间,开展为期10天的以“爱心圆梦”为主题的金秋助学捐款活动,携手共圆帮扶村贫困学子读书梦。

倡议发出后,全体干警积极参与,纷纷慷慨解囊,50元、100元、200元……捐出的金额不同,但“为

贫困学子献出一份爱心,圆他们一个大学梦”的初衷是一致的。活动期间,共筹得捐款3650元。此次活动筹得的善款,将全部用于资助该院定点扶贫的金刚台镇横山村贫困户学生,帮助寒门学子顺利完成学业。

据了解,商城法院每年都会开展“送法进校园”、关爱农村“三留守”人员等活动,在完成审判任务的同时,主动延伸审判职能,以实际行动,弘扬了感恩社会的法院文化。在活动中,全体法院干警的心灵得到了升华,增强了大家的凝聚力和向心力,树立了人民法院为人民的良好形象。

## 政法一线

### 淮滨县检察院开展“法律进社区”活动

本报讯(陈钰)为更好地服务社区平安建设,近日,淮滨县检察院联合相关部门,积极开展“法律进社区”活动,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此次活动中,该院检察官到各个乡镇、社区,通过发放法律宣传资料、以案析法等方式,积极为群

众提供法律咨询和帮助,引导社区居民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合法权益。同时,组织基层党员干部召开座谈会,进一步提升基层组织的领导能力和基层干部廉洁从政意识。目前,已累计接待群众80余人次,帮助解决各类矛盾纠纷15次,受到了社区群众的一致好评。

### 光山县检察院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

本报讯(毛强)为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深入开展,日前,光山县检察院党组召开了“两学一做”专题民主生活会。

会上,该院班子成员分别开展了批评与自我批评。检察长付大银代表党组查摆了班子在“纪律、工作、生活”方面存在的问题,并对具体问题进行了剖析,提出整改措施。此次会议共提出批评意见26条。

### 潢川县检察院建立“潢检司勤”微信群

本报讯(张建新)潢川县检察院建立了“潢检司勤”微信群,在群内举办以业务学习、日常管理、警示教育、文明行车、遵守守法等为主要内容的微信课堂,有效防止各类事故的发生。

群内人员通过微信群互相传递信息、交流驾驶经验、解决疑难

问题。同时,在遇恶劣气候或季节转变时,及时向群内人员发出“阴雨(雨雾)天气,谨慎驾驶”“高温天气,关注车胎气压”“进入冬季,及时加防冻液”等温馨提示语,既提醒驾驶员在不良天候谨慎驾驶,又可使车辆随季节变化得到及时维护。

## 司法动态

### 商城县司法局扎实推进基层基础建设

本报讯(陈静)日前,商城县司法局坚持问题导向,立足自身实际,查漏补缺,多措并举,扎实推进基层基础建设,取得了良好成效。

健全各项制度。该局认真贯彻落实全市司法行政工作中工作推进会议精神,要求各司法所对照工作

要求,开展自查活动,逐项梳理薄弱环节和不足,针对分析问题存在的原因,及时纠正。制定并下发了《矛盾纠纷调处化解指导工作

实施方案》《关于开展社区矫正安全稳定专项检查活动的方案》等制度,规范基层司法行政各项工作流程和程序,明确工作标准,严格档案管理。

规范人民调解工作。该局利用

上级分配的业务装备,为各基层司法所配齐调解桌椅、笔记本电脑、投影仪、执法记录仪等办公办案器材,指导各乡镇(办事处)统一刻制人民调解组织印章,加大对行业性人民调解组织的指导力度。

加强队伍建设。该局继续加大公务员招录力度,将人员充实到基层司法所,积极向县政府汇报,采取政府购买的方式落实一所一辅助人员,充分保障基层司法所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主动与各乡镇党委、政府沟通,大力加强司法所软硬件建设,采取以会代训的方式,对司法所工作人员进行教育培训,进一步提高其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

### 洋河司法所成功调解一起意外死亡纠纷

本报讯(仵宗菊 熊应花)日前,平桥区司法局洋河司法所成功调解一起意外死亡纠纷,有效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8月的一天,平桥区某镇的张

某意外被一根落地的电线电死。这起意外的死亡事件发生后,死者家属与电业部门就善后处理事宜产生纠纷。洋河司法所工作人员一方面向派出所和双方当事人详细了解事情经过,另一方面全力稳定死者家属的情绪。司法所工作人员兵分两路向死者家属和电业部门代表耐心讲解相关法律法规,并站在当事人的角度进行耐心劝导。经过

多轮调解,反复劝说,双方自愿达成协议:一是电业部门垫付给死者家属丧葬费5万元。二是死者家属保留对电业部门的后期司法诉讼权利。三是若死者家属进行诉讼且胜诉后,以法院判决的死亡赔偿金等为准,扣除垫付的5万元丧葬费,多退少补。

在调解协议签订后,洋河司法所工作人员又主动向张某某家属伸出援手,尽力帮助他们处理善后事宜,并督促电业部门按照调解协议约定,及时将丧葬费5万元交付死者家属,该起意外死亡丧葬费赔偿纠纷得到了圆满解决。

## 案例分析

### 邻里之间小摩擦 处理不当触刑法

李 钊

【基本案情】  
2016年3月18日上午11时许,被告人陶某因家庭纠纷在淮滨县马集镇洛庄村彭庄路口与吴某发生争执,继而与吴某发生厮打。在厮打过程中,被告人陶某将吴某打伤。经淮滨县公安局司法鉴定室鉴定:吴某的伤系钝性外力致伤特征,其4处肋骨骨折,有少量骨痂生成,其损伤程度符合轻伤二级。

【判决结果】  
淮滨县人民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陶某故意伤害他人身体,并造成一人轻伤,其行行为已构成故意伤害罪。淮滨县检察院指控的罪名成

立。经查,被告人陶某虽然经传唤在家人陪同下主动到马集派出所,但到案后并未如实供述自己的犯罪事实,不构成自首。但被告人陶某系初犯、偶犯,可酌定从轻处罚。遂依法判处陶某有期徒刑9个月。对因被告人陶某伤害附带民事诉讼原告人造成的直接物质损失,被告人承担赔偿责任。

【典型意义】  
家庭之间,邻里之间因为琐事争吵,本是在所难免,即使无法坐下来好好商谈,也应当控制好脾气,不能意气用事,更不可失去理智。作为被告人陶某,不管受害人是否在前因上有过错,都应当尽量避免肢体冲突,不可因一时之气,否则只会自食恶果。

### 平桥区法院“党员示范窗口”获点赞

本报讯(郑有生)“听人说法院‘立案难、难立案’,我可不是那回事!我在平桥区法院立案,不到半小时就办完了,感觉很顺利啊,给法院点个赞!”近日,一位到平桥区法院办理案件的外地当事人如是说。

自去年5月1日起,全国法院实行立案登记制,极大地增加了立案工作的难度和工作量,对立案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的提升提出更高要求。为此,平桥区法院不断建立和完善各党支部和党员队伍服务群众的长效机制,积极开展“党员示范窗口”“党员先锋岗”和“优秀共产党员”评选活动,引导广大党员在科学发展、保障基层、服务群众的过程中身先士卒、示范服务,助推基层发展、帮助群众排忧解难、促进社会和谐。

在平桥区法院诉讼服务中心的“党员示范窗口”,电脑、电子触摸屏、诉讼指导资料架等服务设施一应俱全,给群众提供了查阅、咨询、投诉、诉讼指导、风险告知、资料证据收转等辅助性服务功能,干警们和蔼可亲、平易近人的工作作风,让群众有一种温馨、宾至如归的感觉。

诉讼服务中心的“党员示范窗口”只是平桥区法院司法为民,提升党员服务能力的一个缩影。在建设服务型党组织过程中,该院注重把基层党组织的工作重心转到服务审判、服务民生、服务群众、服务党员上来,使基层党组织领导的过程中身先士卒、示范服务,助推基层发展、帮助群众排忧解难、促进社会和谐。

### 潢川县法院向困难申请执行人献爱心

本报讯(李忠 方志淮)为解困难申请执行人的燃眉之急,近日,潢川县法院全体干警纷纷伸出援助之手,从收入不高的工资中主动捐款,共计捐款2560元。8月31日,案件承办人员同市人大代表、老城办事处南海社区支部书记张建华,市政协委员、县政协常委、县人大代表、县清真寺阿訇苏健全,县党代表满学明一起,将捐款送往申请人满志强的家中,体现了潢川县法院干警的大爱之心。

39岁的申请执行人满志强(潢川县人,回族)在给被执行人刘某、余某、汪某提供劳务时不幸意外受伤致残五级,三被告应给付其赔偿39万余元。在执行过程中,因三被执行人有二人外出务工下落不明,一人年近八旬,无能力给付。申



日前,潢川县检察院联合县卫计委等部门,对双柳树镇无生活来源的涉案未成年人胡某进行帮扶、救助,为其送去了电视机、大米、食用油和救助金。图为该院检察长王才远与胡某的奶奶进行亲切交谈。魏霞 素心 摄



近日,新县检察院检察长陈军和服务企业发展工作站干警一起到企业车间走访调研,并向企业负责人详细介绍了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和查办贪腐案件等方面的职能。郑思勇 熊小菲 摄

### 浉河区法院第五期道德讲堂开讲

本报讯(王倩倩 蔡鹏)8月31日下午,浉河区法院2016年第五期道德讲堂开讲。本期道德讲堂按照“唱一首歌曲、诵一段经典、讲一个故事、看一段短片、学一点礼仪、送一份吉祥”六个环节进行,抒发了“廉洁勤政、无私奉献、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情怀,进一步提升了党员干部廉洁道德修养,营造了崇尚德廉、崇廉敬俭的工作生活氛围。

一首《人民法官之歌》拉开了本期的道德讲堂的序幕,诵读《道德经》选段、学习勤廉道德模范许大勇的先进事迹、观看廉政警示教育片……使干警感受到每个人都能成为道德的传播者、实践者和受益者。

在最后的送吉祥环节,该院领导为全院干警送上了《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希望全体党员干部都能严格要求自己,做廉洁自律、执法为民的好干警。

此次道德讲堂结束后,干警们纷纷表示,在今后的工作生活中,一定以爱岗敬业和勤政廉政为先,恪守法官职业道德,不辱使命。

### 浉河区检察院做好释法说理工作

本报讯(刘 潇)今年以来,浉河区检察院在执法办案过程中,积极探索新途径、新方法,以“三贴近”方式,认真做好以案释法工作。

在语言上贴近群众。该院针对释法说理对象为普通群众的特点,注重运用平民化、生活化、本地化的语言,深入浅出,使法律知识与群众身边的人和事紧密结合起来,通过一些典型案例努力把法理、情理、事理说清楚,让群众“听得懂、听得进”。

在情感上贴近群众。该院注重真情实感,在说理过程中坚持做到真心实意从群众角度出发,运用感情疏导、情绪引导、说服感化,体现人情味。

在形式上贴近群众。该院组织控申、民行、预防等部门开展法律宣传活动,检察人员走上街头、到集市、进校园、深入村镇与群众互动,面对面为群众解决法律疑难问题,满足其法律诉求。

### 商城县检察院切实加强队伍建设

本报讯(何涛 刘东辉)今年以来,商城县检察院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把队伍建设放在突出位置,努力打造一支团结拼搏、能征善战的高素质检察队伍,有力推动了各项检察工作全面发展。

突出“三抓”,在思想政治建设上真抓实干。该院一是抓专项活动带动。通过集中学习、专题讲座、演讲比赛、知识考试等方式,进一步提高干警的职业素养。二是抓典型示范引领。创新开展每月一星、共产党员先锋岗、季度“五好”双评等活动,及时发现和宣传身边先进典型,用

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着力营造“学先进、创一流”的工作氛围。三是抓预警机制防范。密切关注干警的思想动态和苗头,对干警的管理从八小时内延伸到八小时外,从“工作圈”延伸到“生活圈”,切实做到防患于未然。

在队伍专业化建设上创新,持续放大“文化育检、素质强检”品牌效应。该院一是鼓励自学互学。要求干警认真学习新法律、新业务,每季度写不少于10000字的学习笔记,以支部为单位成立学习小组,确定每周五下午为集中学习时间,干警相互学习,互相交流。二是调查研究促学。要求全体干警每年要在市级以上媒体上发表一篇业务论文,以研促学。三是干警讲坛领学。开设干警讲坛,由院领导辅导,干警报告学习心得,以讲促学。四是丰富载体助学。在局域网上开辟“学习园地”,采取知识竞赛等形式,不断丰富学习载体,提高学习兴趣。



## 罗山县检察院全力服务企业发展的

本报讯(陈俊生 周辉)近年来,罗山县检察院通过搭建“三个平台”,实施“三个联动”,建立“三个例会”制度等措施,着力构建多层次、全方位、立体化服务企业工作格局,推进服务企业工作向纵深发展。

搭建“三个平台”,营造良好氛围。该院一是搭建短信互动平台。积极与各行政职能部门沟通,专门开通短信服务平台。二是搭建电视宣传平台。在罗山电视台法制栏目开辟《检察院服务企业之窗》,向群众宣传检察机关服务企业发展的职能、措施、方法和成效,扩大社会公众的知晓面。三是搭建信息专刊平台。主办服务企业发展的信息专刊,由工作站组稿,办公室编发,及时汇总联系企业情况、业务部门办理涉企案件情况等。

实施“三个联动”,形成工作合力。该院一是检察机关内部各职能部门的联动。制定《服务产业集聚区发展实施细则》,明确了各部门服务企业的职责。二是公、检、法、司四部门服务企业的联动。由县委政法委牵头,在规模以上企业中开展“一企四警”活动。三是主动与县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办公室、县纪委等部门联系,寻找服务企业工作的结合点。

建立“三个例会”,确保工作效果。该院全面了解企业所思所盼,及时调整服务企业的思路 and 方向,建立了“三个例会”制度。一是分类召开企业管理层座谈会。将辖区企业划分为电子加工、陶瓷生产、石材加工、农产品加工、纺织加工等类别,分别召集同类企业管理人员座谈会,了解企业的发展状况、存在问题,及时改进服务企业的措施。二是召开企业周边环境综合整治协调会。针对企业反映的周边环境存在的问题,组织公安派出所、司法所、法庭、地方党委政府、村组干部等,召开企业周边环境综合整治协调会,共同研究解决办法。三是每季度召开一次服务企业联席会议。每季度由主管服务企业的副检察长召集优化办、纪委服务办、管委会等部门负责人召开联席会,针对一个时期、一个区域企业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共同研究解决办法。